

乳源瑶族自治县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
项目包组一运营服务补充协议

甲方：乳源瑶族自治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乙方：贵州省老腊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丙方：韶关瑶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包组一的采购结果（采购项目编号：GD XD2203006GF）及签订的《乳源瑶族自治县2021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包组一运营服务合同书》（以下简称《服务合同》）之约定，为确保项目后续工作的顺利推进，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此前甲方与乙方签订的《服务合同》履行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形成书面协议，以资三方共同遵守。

一、甲乙丙三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义务

在遵守《服务合同》约定下，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费用转移支付至丙方（乙方在服务地成立的全资子公司）账户，并以丙方的名义支出各项费用。甲乙双方签订的《服务合同》权益不变，甲方仅就支付方式作出变更，乙方与丙方视为同一主体，共同承担《服务合同》内乙方之义务。

丙方收款信息：

户名：韶关瑶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账号：44726101040008012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乳源支行

2、乙方丙方权利义务

《服务合同》项下乙方义务不发生改变；乙方丙方视为同一主体，承担全部履约义务。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的前提下享有要求甲方按照服务合同约定付款的权利。

二、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服务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服务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甲、乙、丙三方关于该《服务合同》的相关未尽事宜，可再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四、本协议一式四份，由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两份、乙、丙两方各持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约时间：2022年5月16日 签约时间：2022年5月16日

丙方：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日期：2022年5月16日